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4372臺北市長春路167號
承辦人：吳姿瑩
電話：02-25054269轉111
電子信箱：g111@tt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同中教字第11560026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-2美術學科平臺教師研習實施計畫(信義區公共藝術)(課程代碼5527364)
(19108309_1156002649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114學年度第二學期臺北市美術學科平臺
研習：信義計畫區公共藝術走讀」，敬邀貴校美術科教
師參加，請惠允公假出席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辦理「114學年度第二學期臺北市美術學科平臺研習：
信義計畫區公共藝術走讀」，相關計畫如附件一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5年4月14日(二) 08：50-12：30。
- 三、研習報到地點：捷運台北101站/世貿站4號出口(一樓)集
合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信義區。
- 五、敬邀貴校美術科教師參加。
- 六、出席人員請於115年4月6日(一)24：00前至全國教師在職研
習網報名。

正本：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校

副本：

臺北市普通型高中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

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美術學科平臺教師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臺北市高級中學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 114 學年度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因應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課程綱要之變革，促進教師專業成長(課綱對應學習內容：臺灣美術、藝術組織與機構、文化資產、公共藝術)，強化美術素養課程品質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高級中學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-美術學科平臺
- 三、協辦單位：教育部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

肆、出席人員：臺北市各校美術科教師優先，請各校薦派美術教師參加並准予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，人數以 15 人為限，報名後如有多餘名額，則開放外縣市教師參加。

伍、研習時間：115 年 4 月 14 日(二) 09:00-12:00。

陸、研習報到地點：上午 9:00 於臺北捷運 101 站 4 號出口(一樓)集合

柒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研習網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(課程代碼：5527364)，115 年 4 月 6 日(一) 24 時報名截止。

捌、研習主題：信義計畫區公共藝術走讀

玖、研習課程表：

日期	課程時間	課程內容	地點	講師/負責人員
115 年 4 月 14 日(二)	08:50- 09:00	報到	臺北捷運 101 站 4 號出口(一樓)	臺北市美術學科 平臺
	09:00- 12:00	信義計畫區公共藝術走讀	臺北市信義區	鄭勝吉老師
	12:00- 12:30	Q&A 交流、午膳	富邦美術館前	臺北市美術學科 平臺

壹拾、研習路線作品：吉爾·瓦塵(英國)→羅伯特·印第安那(美國)→康木祥→道格·達夫(加拿大)→莊普→道格·達夫(加拿大)→亞利安·莫斯科維奇(法國)→洪易→田邊武(日本)→貝瑞·福萊納甘(英國)→耶皮·海恩(丹麥)→喬姆·普蘭薩(西班牙)。

壹拾壹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次活動提供誤餐餐盒，並建議穿著步行舒適鞋款及攜帶雨具，以因應天氣變化。
- 二、預計解散地點為：富邦美術館前(臺北市信義區松高路 79 號)。
- 三、研習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，請與會老師務必完成簽到簽退流程，俾利核發研習時數。
- 四、承辦單位保留修改、變更研習內容細節之權利。